

证券代码：874495

证券简称：永大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4月9日，公司在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4月23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4月2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04000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5年4月28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00。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4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5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5-28/1748438170_205444.pdf。

收到北交所审核问询函后，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为保证问询回复质量，并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重点问题进一步核查、落实，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向北交所提交延期回复的申请，将审核问询函回复时间延期 20 个工作日。

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与各中介机构提交的《永大股份及国泰海通证券关于第一轮问询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8-22/1755864854_433887.pdf。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9-30/1759233854_730632.pdf。

202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与各中介机构提交的《永大股份及国泰海通证券关于第二轮问询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17/1763379612_266048.pdf。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截止日更新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5 年 11 月 11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五）暂缓审议

202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5 年第 35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审议结果：暂缓审议。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11-26/1764156251_506954.pdf。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

由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5 年第 35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江苏永大化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